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24　证券简称:东方宾馆　公告编号:2013-003

2012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宾馆	股票代码	0005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定全	吴旻	
电话	(020)86662791	(020)86662791	
传真	(020)86662791	(020)86662791	
电子信箱	gzdongfanghotel@126.com	gzdongfanghotel@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 是 √ 否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营业收入(元)	328,785,820.67	310,468,400.14	5.90%	267,919,015.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972,030.52	20,476,288.19	51.26%	6,773,46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375,748.93	21,854,415.84	34.42%	6,255,17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528,539.90	81,488,221.22	9.87%	49,121,032.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8	51.26%	0.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8	51.26%	0.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6%	3.43%	1.73%	1.11%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总资产(元)	740,913,987.89	716,395,652.73	3.42%	737,092,89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09,154,582.29	591,758,958.64	2.94%	603,864,683.90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股东总数	30,8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30,34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东方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19%	100,301,686	0	未质押或冻结	0
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36%	38,712,236	0	未质押或冻结	0
刘锦澍	境内自然人	0.48%	1,300,000	0	未知	未知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1,041,600	0	未知	未知
卫晓岩	境内自然人	0.39%	1,039,700	0	未知	未知
广东德业残疾人劳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1,028,927	0	未知	未知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1,000,100	0	未知	未知
盛文高	境内自然人	0.37%	998,515	0	未知	未知
徐新健	境内自然人	0.32%	865,656	0	未知	未知
刘志平	境内自然人	0.3%	801,738	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市东方酒店集团有限公司为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未知有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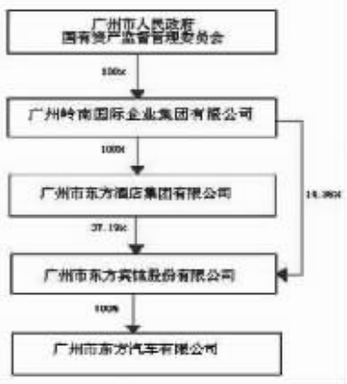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2年是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关键之年,是"十二五"发展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公司以"扩营销、控流程、优服务、强品牌"为工作思路,积极应对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不利因素,通过调整营销思路,以品牌建设为领引,创新产品与服务,经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使得公司主营收入稳步增长,费用控制合理,利润表现良好。本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4,136.22万元,同比上年增长了1,382.47万元,增幅为50.20%;实现净利润3,097.20万元,同比上年增长了1,049.57万元,增幅为51.26%。公司实现盈利大幅增长的因素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公司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专业运营水平不断提高,同时加大营销力度,加强成本费用控制,实行精细化管理,使营业收入大幅增加,而成本费用相对稳定;

2、公司不断优化盈利模式,创新营销理念和思维,深度挖掘客户需求,整合资源,追求企业经营的价值最大化;

3、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专业化的酒店集团,在网络营销、业务协作、品牌标准、人力资源、融资等方面给予了公司大力的支持。

2012年度,根据公司董事会的部署,公司管理层与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开展了大量的卓有成效的工作,重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调整客户指向,拓展营销渠道,稳步提升主营业务。

在国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广州地区高星级酒店竞争加剧的市场环境下,公司在主营业务方面仍保持有较好的增长。公司在维持固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客户,不断提升客户层次,实现对国际500强企业市场占有率的突破。通过全体员工的努力,2012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2,878.58万元,同比上年增加了1,831.74万元,增幅为5.90%。

客房方面,今年新招展了多个国际品牌企业客户,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调整价格策略,针对不同节日及日标市场提前推出系列促销方案,灵活销售,扩大营收。为应对今年交易会低迷的市场环境,制定积极对应措施,提前进行市场预测,在上届交易会结束时即推出提早预订价格,并根据公司的资源优势,推出产品组合,维持今年两届交易会较高的客房入住率。通过上述措施,报告期内的客房业务实现收入10,891.92万元,同比上年增加了378.48万元,增幅为3.60%。

餐饮方面,公司紧紧抓住市场机遇,对餐饮价格进行适度上调,深入细致对市场进行调研,提高餐饮产品的研发和创新力度,在产品的种类、内部组合、摆放上迎合市场客户需求,增加多元化产品销售;加大宴会主题式布置的力度,融入更多的创新元素,突出岭南特色主题宴亮点,使宴会的布置更显品位;以特色食材为主打亮点,吸引宾客的消费,加强宣传促销,拓展新的细分市场;中西餐皆积极推出各种主题庆典活动、节假日促销、主题销售、美食节等,增加收入,扩大公司知名度和树立餐饮品牌形象。通过上述措施,报告期内的餐饮业务实现收入17,274.63万元,同比上年增加了1,218.55 万元,增幅为7.59%。

物业方面,公司通过挖掘物业资源,充分利用和盘活闲置物业。写字楼方面,通过积极走访新老客户,加大促销力度,重点引入旅游中介及从事信息业务方面的目标客户,租赁面积有所增加,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效益;停车场方面,由于月租车位及公司业务有所增加。通过上述措施,报告期内的商铺租赁业务实现收入1,215.52万元,同比上年增加了5.93 万元,增幅为0.49%。

2、完善内控制度建设,严格控制费用管理。

(1)稳步推进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

自2012年1月起,公司正式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三大配套指引,并已在本年度正式启动内控规范实施工作,公司已经制定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公司对各部门的主要业务流程、制度进行缺陷整改并测试,根据风险清单和各项内控文档等资料,编制《内部控制手册》,并对手册内容进行实施辅导和推进执行,以及时堵塞管理漏洞,防范偏离目标的各种风险,促进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健全和完善。

(2)优化采购流程,强化降本增效

通过总结以往招标经验,把握符合招标条件的项目,合理确定招投标范围、标准、实施程序和评标规则。通过组织各形式的市场调查,熟悉市场,引进优质供应商,进一步降低采购成本。建立较完整的供应商档案,保证供应商的数量和质量,提高采购工作主动、快速反应性。

(3)深挖成本控制机会,加大费用控制力度

受水电能源价格提升及经营活动增加等因素影响,公司上半年度能源费用有所增加。为此,公司制定了节能降耗措施、对浪费能源现象进行及时整改。同时,根据市场物价变化控制采购成本。

通过上述措施,2012年度公司营业成本为15,471.95万元,同比上年增加了1,229.74万元,增幅为8.63%;各项费用合计11,867.17万元,同比上年减少了182.65万元,减幅为1.51%。

3、全面推进品牌建设,不断提升企业形象

(1)对照新国标检查整改,顺利通过星评复核检查。

国家五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工作是公司今年的核心工作之一, 公司对照国家星评标准的要求,开展了多次的自查自评工作,深度挖掘自身不足,并积极利用此次星评工作,重新对公司的管理体系、企业文化、节能减排、创新经营等方面进行梳理,将星评工作与日常经营工作相结合,加强培训,不断提升产品服务品质,于今年9月初顺利通过了国家五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检查。

(2)结合酒店品牌建设,推进设备设施的升级改造。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对豪华套房、电话总机系统的语音信箱、内庭花园外立面及内廊天花等进行翻新升级改造工程,完成了中庭花园的植物优化、灯光夜景营造、咖啡磨自助餐厅自助餐台及灯光的改善、客房公共区域走廊及部分房间更换地毯和增加卫星天线及电视节目频道调整的工作,强化了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3)紧扣系列重点服务接待的机遇,强化品牌的宣传力度。

公司依靠优良的会展场地设施及丰富的接待经验,承接了多个大型会议业务,各部门相互配合,在人力、物资方面做好协调,做到注重事前的主动沟通与安排、后期主动征集服务意见,不断追求更高的客户满意度,拓展潜在营销空间。

4、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分步实施系统升级工作。

配合信息化建设工作部署和实际情况,公司引入全新的MC物料控制系统,细化成本核算,更明细地分析采购价格变化,库存状况以及更简便地控制成本费用和审核程序,加大对采购、仓存以及营运的监管力度;改进现行应用系统功能、优化网络架构、引进新的信息技术,实现网上订房新功能。为满足客人需求,将经营区域无线宽带提速至100兆,覆盖全馆的免费高速无线上网为宾客带来便利快捷的网络体验。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冯劲
二○一三年三月一日

股票简称:东方宾馆　股票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13-005号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十三次会议于2013年3月1日上午10:30在广州市东方宾馆会展中心8号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2月18日以邮件形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董事林伟民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会议,已委托董事朱彤先生进行表决,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劲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参加会议的董事研究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公司2012年年度董事会报告;

2、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公司201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公司201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201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972,030.52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40,616,310.45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以及提取盈余公积1,807,627.60元后,未分配利润为16,268,648.43元,按规定扣除不得用于利润分配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58,536.00元之后,可供分配利润为16,210,112.43元。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269,673,744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9,708,254.78元。本次股利分配后,母公司报表剩余的可供分配利润6,501,857.65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关于2013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单位,期限为一年,年度报酬为25万元。

6、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细内容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7、经审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的的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公告》);

在对该关联交易议案表决过程中,参会的5位董事冯劲、张竹筠、李峰、朱彤因属关联董事按规定回避表决,参加表决的董事李新春、李正希、卫建国、郑定全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8、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详见附件《章程修正案》);

9、经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的《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1、2、3、4、5、8项议案须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三年三月一日

附件:

公司《章程》修正案

根据广东证监局《关于进一步提高辖区上市公司治理水平的指导意见》(广东证监[2012]206号)的要求,公司拟对章程进行修改,在原《章程》第一百二十四条之后增加三条内容,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百二十五条 独立董事行使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先认可权、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议与优先认可权、就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等特殊职权,并享有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权、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提议权、召开仅由独立董事参加会议的提议权、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就特定关注事项独立聘请中介服务机构等特别职权。

第一百二十六条 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时支出的合理费用由上市公司承担;独立董事行使各项职权遭遇阻碍时,可向公司董事会说明情况,要求高级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秘书予以配合;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审议事项相关内容不明确、不具体或资料不充分的,可要求公司补充资料或作出进一步说明,两名或两名以上独立董事认为会议审议事项资料不充分或论证不明确时,可联名书面向董事会提议延期召开董事会会议或延期审议相关事项,董事会应予以采纳;独立董事有权要求公司披露其提出但未被上市公司采纳的提案情况及不予以采纳的理由。

第一百二十七条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负诚信义务,控股股东不得利用资产重组等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利益,不得对股东大会人事选举决议和董事会人事聘任决议履行任何批准手续, 不得越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任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得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决策,不得占用、支配公司财产或其他权益,不得干预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不得向公司下达任何经营计划或指令,不得以其他形式影响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或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

原《章程》第一百二十五条及之后条款向后顺延。

股票简称:东方宾馆　股票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13-006号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会议安排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4月19日上午9:30(会期半天)

2、会议地点:广州市东方宾馆会展中心2号楼230A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表决

5、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4月17日下午15:00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二、会议议题

1、公司2012年年度董事会报告;

2、公司2012年年度监事会报告;

3、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公司201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12年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关于2013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通报事项:通报公司《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会议登记方法

会议登记办法: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请于2013年4月18日(上午9:30-12:00,下午13:00时-18:00 时),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领取会议相关资料。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方式在4月18日18:00 时前传真或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准)。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地点为: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20号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其他事项

1、电话:020--86662791

传真:020--86662791

联系人:郑定全、吴旻

邮编:510016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三年三月一日

附件: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13年4月19日召开的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简称:东方宾馆　股票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13-007号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七届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七届八次会议于2013年3月1日上午11:00在东方宾馆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4名,实到监事4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深晖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监事会会议经出席会议监事研究审议及签署,通过如下决议:

1、经审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2012年年度监事会报告;

2、经审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监事会认为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能真实、客观和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内容;

3、经审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201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经审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201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经审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以上1、2、3、4项议案须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一三年三月一日

证券简称:东方宾馆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13-008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计划概述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内容	2012年度实际金额	2013年度预计金额
广州食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19.21	250
广州市酒类配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3.20	20
广州市致美斋酱园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0.83	2
广州东方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9.28	45
广州市广骏兴源物资贸易公司	购买商品	41.18	45
广州市广骏诚源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52	10
广州岭南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98	10
中国大酒店	购买商品	0.37	2
广州白云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84	5
广州蔬菜果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0.94	30
广州市友谊食品连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7.77	70
广州市黄埔外轮供应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05	10
广州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0.04	2
小计		423.21	501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交易内容	2012年度实际金额	2013年度预计金额
广州东方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35.53	40
广州东方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提供酒店服务	128.96	140
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酒店服务	117.27	130
广州花园国际旅行社	提供酒店服务	64.36	80
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酒店服务	148.69	160
广州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提供酒店服务	2.18	5
广州岭南国际会展公司	提供酒店服务	15.02	20
广州岭南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酒店服务	16.46	20
广州市黄埔外轮供应有限公司	提供酒店服务	0.11	2
广州市广骏旅游汽车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月饼	4.48	8
广州食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酒店服务	22.09	25
广州市东方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酒店服务	3.68	6
小计		558.83	636
合计		982.04	1137

上表中的企业均为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岭南国际)的关联企业,由于岭南集团是我公司第一大股东的控股股东及我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行为构成了公司与控股股东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七届十三次会议于2013年3月1日召开, 会议对上述关联交易计划议案进行了审议。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在表决过程中,参会的关联方董事冯劲、张竹筠、李峰、朱彤按照规定回避表决,参加表决的董事李新春、李正希、卫建国、郑定全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项议案。

上述关联交易计划得到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行为。

由于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小于3,000万元,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审计的净资产值的5%。因此不需要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劲

住　　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22号中国大酒店商业大厦C413-4室及D4、D5、D6层

注 册 地: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22号中国大酒店商业大厦C413-4室及D4、D5、D6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896.1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码:粤国税字 440102771196574 号

粤地税字440104771196574 号

经营范围: 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酒店管理,商业展览服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实际控制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岭南集团以酒店旅游和主副食品为核心主业,拥有包括华南首家"中国白金五星饭店"广州花园酒店和国际顶级品牌管理的中国大酒店两大五星级酒店在内的低中高档全系列品牌酒店、四大主副食集团以及以"广之旅"为代表的4 家旅行社等核心企业。

岭南集团是我公司第一大股东的控股股东及我公司的第二大股东, 直接与间接控制我公司51.55%的股份,上述关联交易计划中的企业均为岭南集团的下属企业,包括如下:

1、广州市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28,563.99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收购、加工:饲料,收购:粮油,仓储(除危险品),场地出租,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有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加工:稻谷、大米及其制品、食用油,停车场经营,熏蒸杀虫服务。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2、广州食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8,206.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涉及国家专营专控商品凭许可证经营),加工肉类制品及禽蛋制品,屠宰,仓储(含冷藏),食品机械、空调设备安装,医疗器械维修,旅业,场地出租,汽车修理及销售零配件、铁路专线、印刷、复印、电脑打字、饮食、物业管理、摄影、冲晒,自营和代理内销商品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经营对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禽畜饲养,停车场经营。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3、广州市8字连锁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22.8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仓储,代办运输服务,自有商业场地出租,批发、零售:酒,零售:烟、盐、书刊、定型包装食品、保健食品:熟食品复热,制售粥粉面食,中式快餐,西式糕点、预包装、散装食品。该企业为广州市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广州副食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918.2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国内商业及物资供销业(涉及国家专营专控商品持许可证经营),种养殖业,室内装饰,仓储,车、船出租,自营和代理粮油食品、土产畜产、纺织品、服装、工业品(除金银)、轻工业品、化工产品、机电产品(国家经营的16种商品和国家核定经营的14种商品除外)的进出口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生产、加工:食品。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5、广州市致美斋酱园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销售:预包装、散装食品,收购:农副产品、玻璃瓶、纸箱、纸类制品。该企业为广州副食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广州市酒类配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批发,零售,代购,代销:酒,副食品及其他食品(零售烟),粮油,百货,日用杂货(除烟花爆竹),五金,交电,金属材料(除贵金属),石油制品(专营项目持特许证经营),收购:酒类(持许可证经营),自有场地出租。该企业为广州副食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广州市友谊餐料冷冻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销售:冷冻肉类、百货、日用杂品,商品信息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物业管理。该企业为广州副食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广州市广骏旅游汽车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2,895.65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出租客运,汽车租赁,省级包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县际包车客运,县内包车客运,劳务服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室内装饰。线路、管道、制冷空调设备安装。汽车大修、汽车维修及小修、汽车驾驶培训、停车场经营,汽车驾驶员报名服务,汽车技术咨询,代办汽车的安全技术检验。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绝对控股的子公司。

9、广州东方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69.8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旅游服务,受理同旅游有关的各项委托代办业务。国内商业及物资供销业(国家专控商品除外),代购车、船、飞机票。该企业为广州市东方酒店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东方酒店集团有限公司为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10、广州白云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会议组织、策划,商品展览服务,商品信息咨询,物业管理,场地租赁,停车场经营,衣物洗涤服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旅馆业,正餐服务、电影放映、剧院,零售:卷烟及雪茄烟、酒。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11、广州广之旅国家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7,00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汽车出租。旅游劳务服务。会议展览策划。国际航线或者澳门、台湾地区航线或者特殊管理的国内航空运输航线的航空客运销售代理业务。代订机票、火车票、船票,代订酒店。零售:工艺美术品、文化用品、文娱用品。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相对控股的子公司。

12、广州花园国际旅行社,注册资本482.7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国内航线除香港、澳门、台湾地区航线外航空客运销售代理业务,国际航线或香港、澳门、台湾航线的航空客运销售代理业务。销售旅游工艺品(金银制品除外)。代购火车、汽车票。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13、广州鸣泉居度假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1,625.18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旅馆业(持许可证经营),酒店业务咨询和酒店管理服务,饮食、制售中餐、西餐、商务中心、游泳池、网球场、高尔夫练习场、文化娱乐、桑拿、按摩、艺术表演,写字楼出租,信息服务,展览及展览场地出租,理发、美容、室内装饰。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绝对控股的子公司。

14、广州市东方酒店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636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旅馆业、旅游业。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15、广州市广骏兴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45.88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批发和零售贸易(含石油制品经营)。该企业为广州市广骏旅游汽车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6、广州花园酒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9,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旅馆、餐厅、酒吧、咖啡厅、陈列展览厅、国际会议厅、理发室、美容室、医务室、桑拿浴、按摩、康乐室、游泳池、出租写字楼、公寓及其服务、生活娱乐设施、代客洗衣、代客复印、代购车、船、机票、外汇兑换、电邮、影印、出租汽车、商场、卡拉ok、汽车保管、烟酒销售、自有商铺出租。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17、广州岭南花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酒店管理服务、酒店管理技巧咨询、物业管理咨询服务。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18、广州岭南佳园连锁酒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8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酒店经营和管理、批发和零售贸易。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19、广州市旅业公司,注册资本4,944.7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住宿、饮食、场地出租、旅业管理、物业管理、批发和零售贸易、复印、过塑、传真。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20、中国大酒店,注册资本8,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旅馆、酒吧、咖啡室、洗衣、保龄球、游泳池、桑拿浴室、美容院、国内外烟酒、饮料、音乐厅、营业性舞会、电子游戏机、桌、网、弹子球室、书报摊、花店、其他旅馆内部服务项目。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21、广州岭南国际会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8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展览馆和会议中心的管理服务,展览策划,展台设计、安装,企业形象策划,为公司开业典礼、重大活动提供的礼仪服务,大型庆典活动的策划、组织。该企业为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22、广州广之旅空运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国际航线或者澳门、台湾地区航线或者特殊管理的国内航空运输航线的航空客运销售代理业务,代购火车票、船票、机票,订酒店、订车,翻译。该企业为广州广之旅国家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3、广州市黄浦外轮供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3.5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批发、零售船用物资、船用机械配件、化工产品及化工原料,零售香烟、雪茄烟,保税仓,清洁仓库、油仓、水仓,洗衣,接待海员就医、出入境等相应服务,汽车、货仓、冷库、场地出租,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批发零售贸易。该企业为广州副食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4、广州市友谊食品连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1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批发零售贸易酒,零售卷烟、雪茄烟,自有物业出租,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该企业为广州副食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交易以市场为导向,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为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得到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

1. 董事会七届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三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059　证券简称:辽通化工　公告编号:2013-010

辽宁华锦通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华锦通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2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根据《深圳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要求,现对本次股东大会再次通知并就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2013年度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开时间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3月6日(星期三)14:30

●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3月6日(星期三)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3年3月5日(星期二)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3年3月6日(星期三)15:00)间的任意时间。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3月1日下午15:00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召开地点:辽宁盘锦市华锦宾馆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经公司五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报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提案:

提案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经过逐项检查,认为公司已具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提议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